

离歌 雪小禅

我们都只是孩子 余曼妮

很禽兽Ⅲ

— 另类绘本，很成人，很哲学

只是要一个好故事 尔雅

IN 小说

国内统一刊号：

CNS2-1068/1

国际统一刊号：

ISSN1003-6601

2008. 12





NUAA2009011163

I247.7
2354 (2008)-3

缘与爱

从前有个书生，和未婚妻约好在某年某月某日结婚，到那一天，未婚妻却嫁给了别人。书生受此打击，一病不起。家人用尽各种办法都无能为，眼看奄奄一息。这时，路过一游方僧人，得知情况，决定点化一下他，僧人到他床前，从怀里摸出一面镜子叫书生看。

书生看到茫茫大海，一名遇害的女子一丝不挂地躺在海滩上。路过一人，看一眼，摇摇头，走了……

又路过一人，将衣服脱下，给女尸盖上，走了……

再路过一人，过去，挖个坑，小心翼翼地把尸体掩埋了……

疑惑间，画面切换。书生看到自己的未婚妻。洞房花烛，被她丈夫掀起盖头的瞬间……书生不明所以。

僧人解释道，那具海滩上的女尸就是你未婚妻的前世。

你是第二个路过的人，曾给过他一件衣服。她今生和你相恋，只为还你一个情。但是她最终要报答一生一世的人，是最后那个把她掩埋的人，那人就是他现在的丈夫。

书生大悟，唰地从床上坐起，病愈！

缘这个东西，是最不可思议的。这之前，我们都惶惑着，惶惑得甚至不知道自己需要的究竟是什么，直到你遇到一个人，才恍然间了解自己。真正想要的，并非当初以为的。你惊讶于自己在对方面前表现出来的，竟然是和过去截然不同的你！

人生的价值，在某种意义上讲，就是爱和被爱的成熟。当真爱来临，也就成熟了。

选自 sista 的博客

2009011163

2008.12





小说

- 001 离歌 / 雪小禅
009 一张车票的伤口 / 任大小姐
024 爱在危城初醒时 / 流水盛开
040 不要留我孤单在世 / 雅蒙
051 书生的爱情 / 马顿
077 骨殇 / 安齐名
084 暖风 / 管燕草
098 狂人日记 / 章元
110 么法整 / 秀秀

主管、主办单位：黔南州文联
编辑出版：《夜郎文学》杂志社
新星出版社

地 址：贵州省都匀市工人路2号
邮 编：558000
电 话：0854-8222342

全国统一刊号：CN52-1068/I
国际标准刊号：ISSN1003-6601

广告经营许可证：黔南工商广字036号

121 如果我真的爱过你，我就不会忘记 / 小意

150 山伯永恋祝英台 / 坏蓝眼睛

161 我们都只是孩子 / 余曼妮



图阅

169 很禽兽Ⅲ / 仇敏业 文

陈 蕾 绘



声色迷离

191 只是要一个好故事 / 尔雅

主 编：孟学祥

执行主编：雪屏

封面设计：正美设计公司

版式设计：正美设计公司

投稿邮箱：

文字稿件 wengao@inxiaoshuo.com

图片稿件 tupian@inxiaoshuo.com

发行范围：国内外公开发行

发行总监：刘玮

发行电话：010-65267552

读者热线：010-65267400

印 刷：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

出版日期：每月1号出版

定 价：10.00元/册

离歌

雪小禅

001

我没有想到冯棵会这样痴情。

当时和他好的时候，我是说过，冯棵，我会和你好一辈子的，在我印象中，一辈子这个词十分生动，又很平凡，当时好的时候，都说一辈子，哪有说咱走到哪步算到哪，过一天算一天，不，开始的时候，所有的爱情，都希望天长地久。

冯棵是个摄影师，他见过的女孩子太多了，所以，我根本不不相信我和他的爱情能维持多久。

是给一个杂志拍封面，冯娟介绍我去的，冯娟说，现在流行你这种小脸小眼的，让冯棵给你拍，准有效果。

我和冯棵就这样认识了。

拍完之后已经很晚，他请我去吃宵夜，我说，去哪吃？

后海吧，他说。

后海是北京著名的小资集散地，十点以后开始人仰马翻，我们要了十瓶啤酒，写着地道的德国语，谁知道是什么啤酒，反正三十块钱一瓶。

那时我对冯棵就有几分好感了。

他实在算是好看的男子，剑眉星目，明显地是男色那种，何况摄影师这种职业本来就是带着某种意味的，冯娟说，他拍过好多明星呢。之后冯娟说了几个人，我听后吓了一跳，问，真的呀。

那几个明星实在是太有名了。

冯娟也是他拍出来的，上了很多大杂志的封面，后来找冯娟拍平面广告的人越来越多，冯娟说，冯棵这人真不错，手艺还好，好多明星想找他拍呢。

所以，我是抱着勾引的目的吃完了那天晚上的宵夜。

在喝醉酒之后我点了一支烟，先吸了一口，然后递给冯棵，他迟疑了一下，然后接了过去。

我呵呵笑了，没事的，我没病的，我只是喜欢给长相俊美的男子点烟。

这样说，我近乎调戏他。

他居然脸红，我说你脸红什么？别说你没有谈过恋爱啊。

002

我最不相信一个摄影师没有谈过恋爱，那怎么可能？在喝多之后我把他拉上我的吉普车，然后直奔 798 而去。我住 798，在哪里开了一个设计室，我提议让冯棵在我的设计室里给我拍些片子，因为我感觉那个杂志提供的拍摄场地实在是没有什么艺术感觉。

那天晚上我们拍了一夜，在天快亮的时候，我再次提议，不如，我们亲吻一下，算做这次拍摄的完美结束吧。

在 798，搞这样的行为艺术简直太小儿科。

冯棵没有听从我的建议，他只是轻轻地吻了我的面，然后说，再见。

这同与我以往见到的摄影家和导演完全不同，于是，我确定在那个微寒的黎明我爱上了冯棵。

二

我开始追求冯棵，我喜欢这种被拒绝的感觉。因为在以往的经历中，全是男人来找我，他们好象小狗一样献着媚，然后小心翼翼地问我，要这个吗那个吗？总之，冯棵给我的感觉很特别。

于是我三天两头地去找他，开着那辆城市猎人，出现在他的楼下，他住的很简陋，并不是我想象的奢侈，以他的名气，至少应该住到公寓才对，可是，我看到他的工作室实在是简陋。

我总是在楼下喊他。

他探出头来，轻轻一笑。

那一笑，很倾城。

我很少看到男子有那样的笑容，让我无限地迷恋着，我上楼去，提着给他买的東西，里面有各式各样的小吃，我还和一个家庭主妇一样，进门就给他整理东西，很显然，这屋里没有女人的味道，到处是男式用品，我说，你真没有女朋友啊？

没有。他说，我一直没有女朋友。

嗯，真好，我抚摸一下他的脸：我就喜欢单纯干净的男子。

我总觉得自己太过主动，并且在调戏他，我喜欢羞涩一点的男子，对，羞涩是很性感的。

003

我要求他给我拍裸体，我说，我要和汤加丽一样，把自己美丽而光滑的身体留下来。

是在一个深春的下午我们开始拍的。

其实我是为了引诱他。

虽然已经深春，天气还是冷的，798空旷的厂房分外凄凉，破旧的砖瓦前，我脱掉了最后的衣衫。

他很专业地拍着，眼神并不暧昧，好象他是在做一件事情，而那件事情，只与摄影有关，与我无关。

拍到一半的时候我说，冯棵，我冷。

他递给我一件毛衣，让我暖暖再拍，我走过来说，亲爱的，我还冷。

他在躲闪我的眼光。

我有些恼，把自己贴向他，近乎挑逗，声音也暧昧：冯棵，我真的冷，你抱抱我好吗？

他抱了我，只是静静地抱着。

喜欢我吗？我轻轻问。

喜欢。

爱吗？我再问。

他没有答。

真喜欢？

嗯。

那你亲亲我。我要求着。我没有想到自己这样无聊，甚至到了不要脸的地步，他的嘴唇轻轻地碰到我的唇，很凉很凉，我疯狂地索着他的舌，他终于陷落，我们的野火花一片片烧起来，因为他的凛冽与冰凉，我感觉爱情这样绵绵，甚至，带着春的寒意。

我以为自己会燃烧他，可是，几天后，他发来了短信，再见。再去找他，已经搬了家，这个叫冯棵的摄影师，我爱的男子，很突兀地消失。

我感觉自己无比失败，不失败，怎么会连一个男子也留不住？

去找冯娟，冯娟说，你真爱上他了？告诉你，他是gay。

三

我一惊，冯棵是gay？这出乎我意料之外。冯娟说，很正常啊，这个圈子太多了。接着她又举了几个明星，我想想也是。

可我真喜欢冯棵，我不能让他不喜欢我。

我开始疯狂地给他发短信，特别肉麻特别煽情，我说冯棵是我的命，我有九条命，八条命全在你身上，你离开我就让我死。

我开始在电台给他点歌，上网发布消息，让大家帮我打听一个人，我开始四处找朋友给我找冯棵，我就是挖空心思找到冯棵，我和朋友们说，就是挖地三尺也要把这个人给我找出来。

冯棵是在初夏的黄昏出现在798的。

我看到他，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，他胡子拉碴，很瘦的小脸更瘦了，他的裤子上有泥，鞋是开了缝的，背包松松垮垮地耷拉着。

我扑过去，眼泪就下来了——冯棵，你终于来了。

冯棵，他是我的了。



那天落雨，雨声中冯棵把我一次次送入云端，他说，他逃是因为他发现我爱上了我，尽管知道我是个轻薄的女子，可是，他仍旧爱上了我，而且，不顾那个男人的反对。

他说会杀了我的。冯棵说。

不会，我说，他如果真的爱你，是舍不得下手的。

姜棟是一周之后找到 798 的，我正在给一个模特设计她做主持人的服装，一个男子站在了门口。

如此英俊的男人！

冯棵恰好出去了。

把冯棵还给我，他说，妖精，把冯棵还给我。

我知道他是谁了。

这是冯棵眼中的完美男人姜棟。

他过来，轻轻地把手放在我的腰间，你可以再找到更多的男人，可是，冯棵是我的，你不能夺走他。

我回过头去，四目相对，我知道，我与这个男子，才真是有故事的人，我是如此喜新厌旧见异思迁朝三暮四，我和冯棵，只是序曲。

正餐才刚开始。

和冯棵，是甜点和水果。

我们四目纠缠，谁也没有说话，纵然知道他是 gay 又有什么关系？我喜欢这种长相薄凉的男子，和冯棵比起来，他更有一种让人销魂的气质。

堕落，有时候是人的一种本能。

我们好久好久没有说话。

我说，我可以把冯棵还给你，不过，有个条件。

什么条件？

你得和我好。我扬起眉头，一副妖媚态，我喜欢男色，喜欢和这个有味道的男子谈情说爱，我知道，姜棟是双性恋，冯棵告诉过我的，在他的同时，也和一个女演员。

好。他答应了我。这让我很索然，我没有想到他这么快就答应了我，我们确定了幽会了的时候，在他的画室。

姜棟，他是一个画家。

一个先锋派画家，一个搞行为艺术的画家，我说，也许，我们的相遇，就是一场行为艺术。

我在冯棵和姜棟两个男人中游走。

冯棵很痴情，他常常会孩子一样缠着我，不再给别的女孩子拍照了，甚至那些大明星，他最喜欢的动作就是从后面抱住我，然后把头抵到我后背的颈窝前：俐俐，和我好吧，一辈子，我们不分离，行吗？

好的，我说，一辈子，不分离。

我是在情动之下说的，当时说时当然也是真情真意，但现在，我不是的，我想尽快甩掉他，甚至让他去拍那妖艳的女明星，她们比我漂亮动人，可冯棵说，弱水三千，他只取一瓢饮。

我无数次说自己不好看，这样说是为了让冯棵离开，我一向不认为一个搞艺术的人会认死门，我顶多算有几分薄姿，比我姿色好的女人多了，我以为他很快会上别人的床，结果我错了，他认定了我，说我的眼睛是桃花眼，说我充满了一种迷人的味道，甚至我的不丰满的胸都如此性感。

去私会姜棟时我感觉自己非常无耻。

我与姜棟，是一对狗男女。

我们都不如冯棵痴情，他绝决地离开姜棟，然后奋不顾身地扑向我，我却和姜棟勾搭上了，并且偷偷在半夜发短信。

当我被冯棵逮着的时候我正在给冯棵发一个黄段子。

他进了卫生间我都不知道，我还在翻看着姜棟的短信，主说，宝贝，你真他妈性感，下次，咱还要换姿势，好吗？

我吃吃地笑着，冯棵看着我说，很好玩吗？

抬起头来，我看到那张清秀的，有些孩子气的脸，他虽是一个八〇后，却有着七十年代人的老思想，天天想着地老天荒。

他把我的手机砸在冰凉的水泥地上，然后开车冲了出去。

他去找姜棟了。

那天晚上他们是如何决斗的我不知道，冯棵回来的时候我看到他脸上已经是血了，他一把抱住我：俐俐，别离开我，要我，别离开我。

他一边流眼泪一边流血，他说，我心目中的女子就应该像你这样的，即使你是坏女孩，我也认了，但是，别离开我，行吗？

我点点头，眼里俱是泪了。

但我们只好了不到一个月，后来，我又开始和别的男子打情骂俏，冯棵开始打我，我开始逃跑。

到最后，我和一个搞广告设计的有钱男人跑到了深圳，我关了798的设计室，也不想再见到冯棵。

他给我发短信，伶俐，你快回来，你不回来，我就死。

我以为他在吓我，现在什么年代了啊，哪还有对女人这样痴情的男子啊，有病啊。

我根本不会想到他会死。

可是，一周之后冯娟给我电话：伶俐，冯棵死了，煤气中毒，他可能忘记关煤气了。

那时我正在一个party上尽情狂舞，深圳的冬天真暖，我穿了极短的裙子，疯子似的招摇，那个有钱男人早就不要我了，玩够了就用钱打发了，我没有饶了他，要了一百万。

我停止了跳舞，去外面点一支烟。

结果，我点了几次都没有点着。

冯棵，你这个傻男孩儿，你怎么会这么傻呢？你真的相信世界上有爱情这回事吗？

我飞回北京，亲自给冯棵穿上丧衣，一粒粒给他系上扣子，他的脸还是如此生动，眼睫毛还那么长，他的眼睛一直睁着。

我轻轻地给他合上眼睛，然后伏下身去，轻吻他的嘴唇，他的唇，那样凉，凉到我的心里去。

我爱你。我在冯棵的耳边说，即使他听不到了，我还是要说给他听，亲爱的，我爱你，你，是我唯一爱过的男子，唯一，并且，永远。

一张车票的伤口

任大小姐

009

1

在名发廊，人人都叫老板娘作风姐。

凤姐住在世景大厦 13A。凤姐曾经的建筑师男友 ERIC 告诉她，十二楼是大气污染物积聚最多的高度，他说，凤姐你是住在尘嚣之上的女人。

住在尘嚣之上又怎么样？还不是要每天扑回尘世来，沾染一身尘土才罢休。

坐在角落的吧台后面，清点账目，查看进出货记录，人手不够的时候亲自为客人洗头。闲时还要给发型师洗头妹上课。“不要摆臭脸，就你那点技术的帅哥满大街都是，出来卖就彻底点！”“给客人洗头，更要洗脑，聊天会不会？让他觉得你是天下最善解人意的女人不好吗？装？装也要装得正点！洗到他每次头皮痒痒就会想到你才算 OK！”

听起来像是开妓院。那又有什么法子？贵得要命的房租，满大街风格各异面目相似的美发屋，不放开了卖，怎么发工资？

小克是店里最年轻的发型师，有一次他趁客人少的时候挪到吧台旁，小声

问正对着化妆镜画眉的风骚老板娘，“凤姐，有客人让我陪过夜，你说我要怎么办？”凤姐头也没抬，“看她顺眼吗？”小克没吭声。凤姐把账本翻到下一页，“她能给你想要的吗？”小克心领神会地走了。他们有没有上床凤姐不知道，凤姐只知道这女人后来带来了好几个富婆，买了上万块钱的消费卡。小克的提成当然也不少。

不过，凤姐也不是什么都卖的。

一次，一个VIP客人当众对洗头妹晶晶动手动脚的时候，凤姐冲过去就给了他一个耳刮子，“有钱就了不起了？也不看看这是谁的地盘！敢欺负我的姑娘，不想活了？我给把他扔出去！”

客人被店里的帅哥们抓着四肢摔到了大街上，客人肥头大耳，像一个注满了水的气球，吧吱一声摔倒了。名发廊门口在半分钟内忽然多了好多人，也不知道是从哪冒出来的，围了一圈，像在看一个江湖客的卖艺场子。“气球”气急败坏地嚷着你等着瞧，吧吱吧吱地带着满头泡沫滴着肥皂水跑了。凤姐也喊，“我等着，你可千万要再来啊，你要敢不来你就是我孙子！”

狠话是撂下了，但要说凤姐心里没一点发毛，那也是假的。当晚凤姐就打电话叫阿昆去查“气球”的底细，阿昆不负所托，很快弄清了那家伙的祖宗十八代。

“没啥后台的，放心吧。”阿昆说。凤姐点点头，给阿昆点了烟，“总之这几天你别走远了。”阿昆吐了个长长的烟圈，“这还用说吗？”凤姐笑了一下。阿昆在那支烟快燃尽的时候叹了口气：“这要在从前，哪能让你担惊受怕？”

凤姐等啊等，等来了一拨混混，哗一下，把名发廊的店门玻璃给砸了。呼呼呼，又把镜子玻璃啊电吹风啊砸烂了。飞溅的玻璃划伤了凤姐的手，混混们也没落着好，被凤姐火速唤来的阿昆他们好好用电警棍侍候了一回。混混们被阿昆的手下铐起来的时候，凤姐兴奋地冲上去踹了其中一人几脚。凤姐喊着：“那胖子自己怎么不来？有种自己来啊？”

小克他们全乐了，也跟着对其他混混踢啊踹的，凤姐还把音响开到了最大。人们只看到入夜后的名发廊歌舞升平，群魔乱舞，鬼哭狼嚎，像是进行着一场盛大的PARTY。

阿昆几天后来店里告诉凤姐全摆平了。凤姐问真的没事了？阿昆说放心，

天下警匪一家，绕半天也是朋友的兄弟。凤姐没说谢谢，递了一个红包给他，“要不要洗个头，给你捏一把？”

看到了吧，不入世何以出世，要住在尘嚣之上，要经营有方，十八般武艺那是一样都不能少。

2

这天凤姐睡了个懒觉，等她风摆杨柳走到名发廊的时候，发现发廊里一群职员围在一起，女孩们脸都有点红，男孩的脸都有点青，气氛很不对。时钟上的电子日历显示，2005年3月7日。

凤姐喊：“喂！”

男孩女孩们都散开了。

晶晶小脸泛红地把一份求职简历递给凤姐，“凤姐，刚才有个帅哥来应聘做发型师。”凤姐看了简历上的照片一眼，洛飞，26岁，1米82。晶晶的眼睛亮亮，“凤姐，你快打电话让他来面试吧。我觉得就凭他的模样，来过的女客人肯定会再回头的。”

小克不以为然，“你们懂个屁，男人光长得好看有屁用！你以为凤姐都跟你们一样啊？”凤姐白了他一眼，“不就是因为人家长得比你高比你帅嘛？”

虽然凤姐认为长得漂亮的男人多数是草包，但来名发廊的女人大半有钱有闲精神空虚，最舍得为这种草包昏头，何况要是她们不昏头，凤姐怎么掏空她们的钱包呢？

凤姐照着简历上的手机打过去。手机有彩铃，有男人声嘶力竭地唱着，“死了都要爱，不淋漓尽致不痛快……”凤姐忍不住把话筒拿远了一点。大概是嫌凤姐听的时候不够感动，手机的主人没肯接电话。

后来阿坤来接凤姐，凤姐又笑脸如花风摆杨柳地走了。

小克望着凤姐的背影，“啧啧，咱凤姐可真潇洒。”晶晶不解其意。小克又说：“你知道她现在是去干吗？”晶晶摇头。

“ERIC上个月还在跟凤姐拍拖，今天就要娶别的女人，还请凤姐喝喜酒。”

说起来，ERIC 待凤姐不薄。自己都要结婚了，还介绍了电视台的陈台长给凤姐认识，一来二去，台长答应以后台里主持人的发型都归名发廊打理，节目片尾还会给名发廊打一行广告。就冲这笔不小的生意，凤姐也要笑盈盈送他欢欢喜喜作人家新郎。

凤姐挽着阿昆的手出现在喜宴上的时候，ERIC 还不忘在接过红包的同时用小指轻轻勾一下凤姐的小指，那意思是宝贝我就知道你不会来搅局的。凤姐心中冷笑一声，你还不到那份量。凤姐用同情的目光打量了一眼新娘，新娘的脸上覆盖了太厚的脂粉，笑容都有些不真实。凤姐啧啧，郎才女貌啊。ERIC 眉开眼笑，多谢多谢。

ERIC 显然高兴得早了点。

凤姐一落座，就情不自禁地“呀”了一声。那个不肯接电话的帅哥洛飞已经落座，就在大厅最角落的位置，眼睛里像有一只豹子，奔跑在他自己的丛林里，看不到别人，看不到这热闹的人群，只是随时准备着奔向新娘，仿佛营救公主的王子。凤姐有点幸灾乐祸，难怪新娘笑得奇怪，被这样一双眼睛盯着，不如芒在背才怪。

凤姐决定和阿昆打个赌。

“这小子肯定会搅局，你信不信？”阿昆意味深长地望着凤姐，“这不是正中你下怀吗？”凤姐点上烟，“你就说跟不跟我赌吧？”阿昆放肆地笑，“赌什么？输了你陪我睡一晚？”凤姐也不恼，“不想活了就来啊，我住哪你又不是不知道。”阿昆嘿嘿干笑。

凤姐和阿昆调笑的当上，洛飞的目光一直定定地望着新娘，他眼里的豹子不见了，像是换了场景换了季节，换掉了冷冽悲情的丛林，换来了春风和煦花红柳绿，他看到他美丽的公主身穿嫁衣，向他走来，像一场弱智的爱情电影。他不知道，有个叫凤姐的女人一直看着他，她是拿他当拙劣的推理电影来看的，看接下来的剧情会不会往她预计的方向发展。

凤姐和阿昆约定的赌注是五千块。阿昆虽然是个警察，但会说警匪一家的警察，多半是爱看好戏胜过除暴安良的。